

高职创业教育课程理论框架构建刍议

冯学东¹ 林祝君²

(1. 北京经济管理职业学院管理学院 北京 100102; 2. 北京政法职业学院安防系 北京 100160)

摘要: 借鉴国内外创业教育实践与研究的理论框架,基于创业教育课程设计与教学实践,从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要素解析出发,系统构建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理论框架,以期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提供框架借鉴和实践探索参考。

关键词: 高职院校; 创业教育; 课程建设

中图分类号: G 717.38-4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672-2434(2021)01-0069-04

On the Construction of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urriculum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FENG Xuedong¹ LIN Zhujun²

(1. School of Management, Beijing Institution of Economic and Management, Beijing 100102, China;

2. Department of Security and Safeguard, Beijing College of Politics and Law, Beijing 100160, China)

Abstract: Learning from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practice and research at home and abroad, based on the curriculum design and teaching practice in the field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starting from the analysis of the elements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the paper systematically constructs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for the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so as to provide a framework and practical exploration references for the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in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Key words: higher vocational colleges;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curriculum construction

1 构建创业教育实践的思维框架

自1945年美国哈佛商学院开设创业教育相关课程以来,创业教育在应对经济发展挑战、促进就业和创新方面,得到了实践层面的验证。创业教育的实践推进呈现快速扩张的发展趋势。以美国为例,20世纪80年代,约有300所学校开设创业及小企业运营相关课程与项目,到21世纪初,已有1600所学校开设超过2200门创业相关课程^[1]。

创业教育课程的迅猛发展,需要构建一个简约

概括的理论框架,以利于分析和解读,以及更好地理解 and 把握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基本要素,为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实践提供方向指引和理论指南。由此可见,构建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理论框架,既是解读和理解创业教育课程建设要素的关键环节,亦是推进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实践的有效指南和可行借鉴。

目前,运用系统分类技术,基于文献的系统梳理和提炼,形成一个兼具普适性和实用性的理论框架并非易事。要从数千篇文献中抽离并形成一既被广泛接受、又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研究与实践的框

架^[2],一方面需要实践层面的长期验证,另一方面还需要在理论层面赢得广泛认同,非短期内可以实现。基于实践应用的目的,系统梳理创业教育领域代表性的研究文献,依托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实践反思与现状调研,初步构建一个系统概括、包含基本要素的简约框架,为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实践提供一个具有思维工具意义的逻辑框架,进而依据这一框架,在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实践中对其核心要素予以界定、分析、理解和把握,既具有理论可行性,又具有实践应用价值。

笔者以 Jamieson 提出的关于创业教育的三分类观点,即关于创业、为了创业和实践创业的思路^[3],借鉴教育部《普通本科学校创业教育教学基本要求(试行)》(教高〔2012〕4号)(以下统称“本科创业教学基本要求”)的相关内容,结合高职院校创业教育一线教学的长期实践与系统调研,构建形成了一个简约概括的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要素理论框架(如图1),以期对高职创业教育的课程建设实践提供一个基本的思维框架参考,助力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实践探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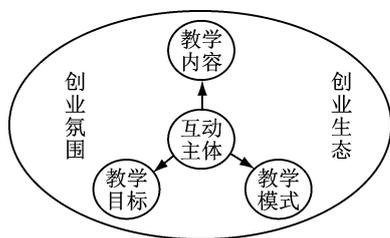


图1 创业教育要素框架

这一框架包含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微观层面的核心要素——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模式、教学师资与学生群体两大互动主体;同时包括宏观层面的创业教育氛围与创业教育生态两大要素。通过对创业教育课程建设微观层面核心要素的审视,可以对创业教育课程设计与实施过程中的基本问题做出回答,即:创业教育应由谁来教、面向哪些群体进行教学、本着怎样的目的教,以及教什么、怎么教。通过对这些基本问题的分析和回答,可以系统把握创业教育课程建设方面的核心要素,进而形成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整体框架和思路。

2 要素框架下的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

1) 教学对象分析:以学生为中心、尊重学生主体地位的教学原则。不同阶段的创业教育面对不同

的教育对象,但不管对象群体的背景如何,都需要遵循“以学生为中心”的基本原则,尊重学生学习的主体性地位,这样才能基于创业教育对象的个性特点和实际需求因材施教,实现创业教育的针对性。

在这一原则的指引下,依据教育理论中的对话学说,可以通过构建创业教育过程中“教”与“学”的互动主体关系,激发与促进“教”与“学”两个互动主体之间的对话,激发并引导学生进行与世界、与社会、与自己的对话交流^[4],进而实现创业教育中“教”与“学”的有机互动,促进创业教育课程“教”与“学”的效果。具体而言,高职创业教育存在教师与学生两个具有对话与互动关系的主体。其中,教师是教学的主体,承担创业教育内容、创业教育形式及创业教育目标的界定与设计;学生是学习的主体,是创业教育的对象,亦是创业教育成果实施与兑现的主体。

克努兹·伊列雷斯认为,学习者通过彼此的互动,在相互交往的共同体中,实现知识和能力的社会化建构^[5]。教师是教学活动的主体,承担着对学生进行激发、引导和帮促的职责,以帮助学生实现职业能力的有效生成和发展。教师的这一主体地位,主要体现在为学生提供所需的“先行组织者”^[6]和可以借助的“支架”^[7],引导并促进学生作为主体学习者这一角色,充分参与学习活动,在教师的帮助和引导下,独自使用自己的知识、经验和能力来进行学习,最终取得知识建构过程的发展^[8]。

从这个意义而言,教师和学生共同构成教与学互动的主体。教师承担着学习引导者、促进者、帮助者和激发者的角色和职责,目的是引导学生形成并建构学习的意义^[8],学生承担着学习活动制订规划、参与实施的主体角色,教师需要在尊重学生主体地位的前提下,充分发挥自己的主体作用,进而引导并促进学生素质与能力的生成、发展和完善^[9]。

创业教育课程建设也需要遵循学生中心的基本原则。学习群体分析是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核心环节。高职院校学生与本科院校学生不同,有其内在的特点与学习倾向,如高职学生更倾向具象化思维,偏重实践体验,学习期间有较多兼职及实践机会,但在专业积淀、抽象理解、思维建构方面的表现相对薄弱。其求职选择更多地面向基础岗位,创业进入门槛及创业面临的机会成本较低,其一方面处于创业门槛相对较低、创业机会相对较多的工作领域,另一方面处于创业机会成本相对较低的职业发展阶段,创业动机更易激发,这些特点使得其更易进行创业

探索与实践。因此,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需要基于高职学生群体的特点,结合高职学生可能面对的创业机会领域和创业实践过程,进行创业教育目标、创业教育内容及创业教育模式的设计与选择,以此为起点,开发并实施更适合高职学生特点的创业教育课程。

2) 为何教: 创业教育教学目标的界定。创业教育的目标依据创业教育群体的不同可分为三个阶段、三个层次: 对学生群体而言,创业教育的目标关键是引导学生认知创业、形成创业意识; 而对创业意识、创业精神表现突出的群体,创业教育的目标关键是引导其更详尽地认知创业,为创业做好必要的知识、技能和心态的准备,铺平创业尝试的道路; 对已经处于创业阶段的创业群体而言,创业教育的目标更多的是如何解决创业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与障碍、助力创业企业的发展、取得创业的成功^[10]。如果将这一分类看作是针对创业过程的三个不同阶段进行的划分,那么,其实质是创业教育针对创业过程中的不同发展时期,依次关注创业教育培育群体在创业意识的激发、创业计划的启动准备及创业过程中的创业辅导这三个与创业不同阶段需求所匹配的目标; 如果将这一分类方法看作是依据不同群体的划分,则创业教育是一个针对不同潜在群体的分类筛选和聚焦的过程。

创业教育针对普通大众群体,尤其是处于学习阶段的学生群体,其目标重在培育创业精神、激发创业意识、形成创新创业的基本认知,为其未来的就业创业提供一种可选择、丰富其职业发展的可能性; 对普通大众群体中具备一定创业潜质、创业精神、创业知识、创业能力,同时又面临或捕捉到一定创业机会,具备一定创业可行性的优秀群体、精英群体,创业教育的目标重在强化其创新创业知识与技能,引导其认知新创企业的创立过程,熟悉企业创立的法律法规和基本流程,设计新创企业的商业模式,扫除初创企业可能面临的障碍和风险,为企业创立提供必要的知识、技能支持; 对已经走上创业道路、已经创办企业的创业群体,创业教育的目标是培育创业群体的企业运营能力,实现创业企业的成功运营和长远发展。

创业教育面临的培育对象不同,培育目标也不同。高职创业教育的首要目标是针对全体在校学生提供系统化的普适性创业教育课程,为学生未来职业发展与人生选择提供必要的知识和技能准备; 其次,高职创业教育在普适化教育的过程中,还需要针

对具有强烈创业意识、优秀创业技能和一定创业机会的学生,提供更精致、系统、深入的针对性创业探索与创业实践类课程教育及实践辅导服务,助力这一群体将创意付诸实践的尝试和探索,为其初创企业的实践提供支持和帮助。第一阶段的教育,注重的是普适性和通用性; 第二阶段的教育,注重的是针对性和个性化。前一阶段的教育是基础; 后一阶段的教育既是前一阶段教育的提升与强化,亦是对第一阶段筛选的结果和提升性服务与验证。两者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共同构成一个相对系统的创业教育体系。

笔者主持的一项针对高职在校学生创业教育课程学习动机的调研表明,对高职在校学生而言,首要的学习动机是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的培育,其次是创业动机和创业意愿的激发(如图2)。这从侧面印证了上述教学目标设定的依据和理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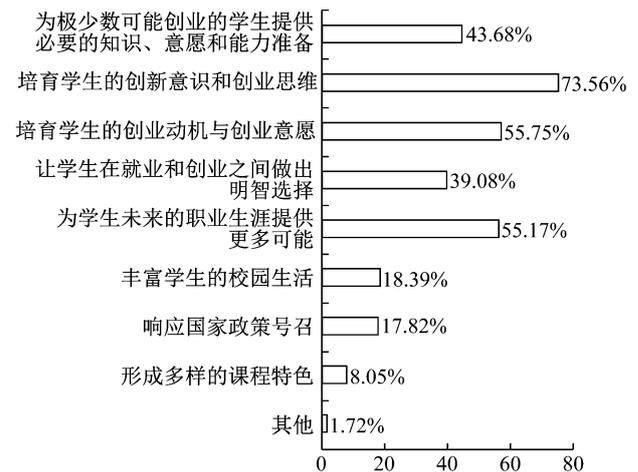


图2 高职在校学生创业教育学习动机

3) 教什么: 创业教育教学内容的选择。群体不同,目标不同,教学的内容也不同。高职创业教育涵盖不同的群体,每个层次或每个群体的数量不同、规模不同。对多数高职院校而言,其创业教育面对的主体人群首先是全体在校学生,其次是准备创业或刚开始步入创业的学生创业群体。对这两种需求不同的创业群体,创业教育课程的教学内容应有所不同。

对全体在校学生而言,关键是通过系统的创业认知,形成正确的创业观,激发其创业意识,为其后续可能的创业行动奠定基本认知基础,形成后续创业行动必要的意识、动机激发。其基本内容,正如“本科创业教学基本要求”中规定的: 创业教育教学内容以教授创业知识为基础,以锻炼创业能力为关键,以培养创业精神为核心。对这一群体的创业教

育教学内容,可参考“本科创业教学基本要求”所附“创业基础”教学大纲(试行)的相关内容。该大纲以知识传授为基础,教学内容更多涉及认知性知识学习,其目的是为后续可能的创业行动和创业实践提供基本的认知准备。先知而后行,是针对该群体进行创业教育教学内容设计和选择的逻辑起点。

对少数具备创业意识、动机,面临创业机会,想采取创业行动的群体而言,其创业教育的教学内容,可围绕创业机会的分析与判断、创业市场调研、企业创办实务、新创企业运营等领域的知识与技能进行系统设计。对这一群体的创业教育,应更多地考虑其个性化的创业教育需求,针对其创业初始阶段面临的不同问题与挑战,进行针对性、个性化的创业教育内容设计,以解决其创业实践中的具体问题,为其创业行动提供及时有效的指引和帮助。系统化教学、针对性辅导是对这一群体进行创业教育内容设计的基本原则。

4) 怎么教:创业教育教学模式的选择。教学目标、教学群体及教学内容,均需要与之匹配的教学模式。这需要以学生为中心,依据学生的个性特点、学习倾向及其他特征,在系统调研的基础上,进行教学模式的设计与选择。以高职创业教育面对的全体在校学生这一群体为例,该群体既与本科在校学生存在差异,又与正在或已经进行创业行动实践的创业群体不同,创业教育需依据其特点进行教学模式和课程模式的有效设计。

对高职在校学生这一群体的创业教育目标更多倾向于基础创业知识的传授、必要创业意识和动机的激发与培育,以便为其后期可能的创业行动进行基础性、系统性的知识、意识和动机准备。对这一群体的教学,既需要为其未来可能的创业实践提供必要的准备,亦需要注重潜在创业者的培育与筛选。同时,因这一群体在企业运营和创业行动方面欠缺实践经验,对企业运营缺少直观体验,故而在理论学习和抽象知识建构等方面面临认知与学习的挑战。创业教育教学模式的设计,可适当侧重知识的认知、理解与领会,通过系统生动的信息分享与讲解,借助直观性、互动性和体验性的教学模式和方法,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促进其对创业教育知识的系统认知和深刻理解,以培育其形成基本的创业意识,为其后续可能的创业探索与实践奠定必要的知识认知与意识培育基础。

面向全体在校学生的创业教育,重在普及性与通用性,强调整体覆盖和全体参与,究其本质,与

“万众创新、大众创业”的宗旨指向一致,是时代创新和时代巨变背景下,教育领域应该遵循的应对之策,亦是适应时代变化、迎接职场挑战的主动应对性战略选择。面向高职全体在校学生群体的创业教育课程的教学模式,应更多强调知识性学习与潜在能力的培育,而非以实践能力的直接应用为目的。这既与这一群体的内在特点相适应,又与这一群体、这一阶段的教学目标相一致,符合这一层次创业教育的教学目标。

对高职创业教育面对的另一群体的教学模式设计,则需要更多地体现针对性和个性化,以解决创业行动中遇到的具体问题与现实挑战为出发点进行教学模式的设计与选择。实用、实效是其教学模式设计应该遵循的基本原则。

5) 谁来教:创业教育师资的选择。创业师资的来源,大致可分为三种不同类型:一是创业教育专业师资;二是具有特定专业背景的创业教育师资;三是具有创业实践背景的师资。应依据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和学生群体的不同需求,配备与之匹配的师资类型。

笔者进行的一项针对176名高职在校学生的调研表明,高职在校学生更倾向于选择既具有专业背景又熟悉创业教育的师资(如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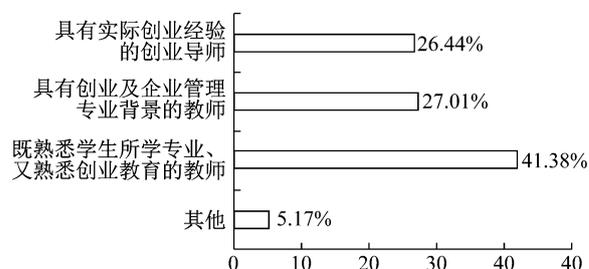


图3 创业教育师资选择倾向

一般而言,针对全体在校学生的创业课程,具有创新创业及企业管理专业背景的师资是最佳选择。对准备进入创业实践的学生而言,选择具有一定创业实践背景的师资,针对其选择的创业领域,为之匹配与其创业选择相关性更强的创业师资团队或辅导团队,更有助于为其提供针对性、个性化的辅导与帮助。

3 结束语

通过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在高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过程中,遵循创业教育要素理论框架,可以对创业教育课程设计与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基本问题与挑

(下转第96页)

4 结束语

科技企业孵化器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确立,综合采用多种数学方法,从而使科技企业孵化器的评价由定性分析走向科学、有效的定量分析,对于评价工作的规范和完善具有示范价值,提供了可借鉴的分析模式。从企业和产业层面而言,有利于科技企业孵化器准确识别自身竞争力的优势与短板,帮助提高其创新能力,进行竞争和合作策略的选择^[4]。从政府层面而言,也可以帮助产业技术创新系统进行构建和进一步的结构调整,从而为产业创新政策的制订提供决策借鉴。

(上接第72页)

战做出回应。遵循这一框架,有助于更好地理解 and 把握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基本内容,进而全面系统地进行创业教育课程建设的实践探索。

值得指出的是,创业教育课程建设是微观和实践层面的核心任务,而创业教育是一项关乎未来、影响长远的系统工程。营造良好的创业教育氛围,构建适合创业实践的创业教育生态系统,有助于激励和促进创业实践的深入推进与持续发展。为此,高职院校除了在微观层面探索与实践创业教育课程建设之外,还需要从宏观与系统的视角出发,营造能够渗透高职学生学习和生活各个领域的创业教育氛围,形成创业教育人人、时时、处处的全方位覆盖,在潜移默化中形成对学生创业意识、创业动机和创业行动的有效激发与引导,构建形成高职创业教育学习与实践的生态系统,为高职学生未来的职业发展营造氛围、奠定基础,为社会创新创业的实践培育既具备创新创业基本知识,又具备创新创业强烈意识与动机的创新创业人才,激发并引导具备创新创业潜质的人才投身创新创业的实践探索,造就一批创新创业生力军,为未来社会注入更多创新创业活力。

参考文献:

- [1] Art Barnard, Thomas Pittz, Jeff Vanevenhoven.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in U. S. community colleges: a review and analysis [J]. Journal of Small Business and En-

参考文献:

- [1] 殷群,张娇.长三角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运行效率研究——基于DEA的有效性分析[J].科学学研究,2010(1):86-94.
 [2] 冯金余.科技企业孵化器的创新驱动效应研究[J].科研管理,2017(11):38-47.
 [3] 赵峥,刘杨,杨建梁.中国城市创业孵化能力、孵化效率和空间集聚——基于2016年中国235座地级及以上城市孵化器的分析[J].技术经济,2019(1):112-120.
 [4] 李庆博,刘西明.科技企业孵化器创新效率评估及关系研究[J].科技管理研究,2018(4):59-63.

[责任编辑:缪宁陵]

- terprise Development, 2018(6):15-20.
 [2] Katharina Fellnhöfer. Toward a taxonomy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research literature: A bibliometric mapping and visualization [J]. Educational Research Review, 2019(27):28-55.
 [3] Jamieson. Education for enterprise [A]. In Watts, A. G. and Moran, P. (Eds). Schools and Enterprise [C]. Cambridge: CRAC, Bellinger, 1984:19-27.
 [4] 冯学东.职业能力培育中的情境功能与创设原则刍议[J].成人教育,2013(2):60-62.
 [5] 克努兹·伊列雷斯.我们如何学习:全视角学习理论[M].孙玫璐译.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2010:131.
 [6] 布鲁斯·乔伊斯,玛莎·维尔,埃米丽·卡尔霍恩.教学模式[M].荆建华,宋富钢,花清亮译.北京:中国轻工业出版社,2009:89.
 [7] 莫雷,张卫.学习心理研究[M].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2005:21-28.
 [8] 易克萨维耶·罗日叶.整合教学法:教学中的能力和学业获得的整合[M].汪凌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23-110.
 [9] 林祝君,冯学东.项目化教学模式下教师职责与角色探析[J].继续教育研究,2014(6):52-53.
 [10] Henry C, Lewis K. A review of entrepreneurship education research: Exploring the contribution of the Education + Training special issues [J]. Education + Training, 2018(3):263-286.

[责任编辑:缪宁陵]